

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

范周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探索文化和科技融合的有效机制，用互联网思维和信息技术改进文化创作生产流程，推动‘硬件’和‘软件’全面升级，实现文化建设数字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把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文化发展优势。”“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推进文化和科技融合，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以科技赋能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是推动文化高质量发展的必然选择和关键路径。我们要抓住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历史机遇，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构筑文化发展新优势，为建设文化强国提供坚实支撑。

促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系统性增强文化发展新动能

文化繁荣兴盛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标志。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可以系统性增强文化发展新动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新期待，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为社会主义文化繁荣兴盛注入强劲力量。

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将文化资源优势转化为发展优势。数智技术正全面渗透到文化创作、生产、传播、消费各环节，使静态文化资源转变为可深度开发的数据资产，成为文化发展动能转换的重要因素。人工智能、虚拟现实、数字孪生等技术的应用，不仅丰富了文化的表达方式、呈现手段，极大提升了文化产业的效能，还催生出数字文博、网络视听、互动影游等新业态。这些业态遵循数字空间的内在逻辑，生发出全新的美学表达、消费模式与产业生态，展现出强大的经济潜力，成为拉动相关产业发展的关键力量，为文化强国建设夯实现代产业根基。

践行文化为民理念，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社会主义文化本质上是人民大众的文化，坚持文化发展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随着智能社会程度不断加深，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需求呈现高品质、个性化、便捷化的新特点。数字化平台与智能技术的应用有效打破时空阻隔与资源壁垒，实现创作主体的去中心化，使人民群众成为文化创新创造的重要力量。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有助于为人民群众参与文化创造搭建平台、提供条件，不断涵养人民群众文化原创能力，同时提升文化产品与服务的总体供给水平，推动文化发展成果更公平、更广泛、更便捷地惠及全体人民。

提升文化传播效能，增强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在经济全球化纵深发展与数字文明加速演进的时代背景下，数智技术的应用为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提供重要支撑。数智技术通过构建沉浸式、参与式、社交化的传播环境，营造中华文化传播的新场景。同时通过系统性解码与创造性转译，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哲学思想、人文精神与价值理念等转化为可感知、可交互、可对话的数字化形态，转化为参与全球文明对话的软实力资源，提升中华文化国际传播的针对性与接受度，重塑国际传播的叙事逻辑与接受语境，为展现可信、可爱、可敬的中国形象开辟

新空间。

提升文化领域治理效能，筑牢意识形态与文化安全防线。文化领域治理是国家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文化强国建设的重要内容。数字化浪潮给传统治理模式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这就要求治理能力的提升必须与技术进步同步，充分发挥数字技术赋能文化领域治理作用，构建综合治理体系。推动数字技术与文化领域治理深度融合，是创新治理思路、优化治理方式的重要抓手，助力实现文化领域治理从被动响应到主动干预、从粗放管理到精准施策的转变，有效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风险，维护文化数据安全，确保文化发展健康有序。

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的基本要求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牢牢把握正确导向，守正创新，大力弘扬和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努力实现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有机统一，确保文化产业持续健康发展。”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指明了文化和科技融合的发展方向，为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提供了根本遵循。

坚持价值引领与技术赋能相统一。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塑造科技向善的文化理念，让科技更好增进人类福祉”。科技创新必须坚持正确的价值导向，在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全链条嵌入价值判断。算法模型的训练数据、推荐逻辑应主动融入向上向善的价值导向，从源头引导内容生态健康发展。应鼓励和扶持运用数智技术创作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的精品力作，使技术成为讲好中国故事、彰显时代精神的得力助手。网络平台要将社会效益放在首位，优化算法机制，主动扩大优质内容的触达范围，让数字文化空间成为滋养人心、凝聚共识、巩固壮大主流思想舆论的坚强阵地。

坚持创新发展与安全可控相协同。习近平总书记指出：“面对生成式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涌现，要统筹好发展和安全。”文化发展既要不断探索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也要警惕数据泄露、深度伪造、算法操控等新型风险。要构建与发展相匹配的安全治理框架，在有效防范化解风险中持续释放创新活力。完善与文化数字化进程相适应的法律法规与标准体系，为数据要素流通、新业态监管、跨境文化内容管理提供法律遵

循。发展主动式、嵌入式的安全技术，提升对文化数据资产的风险感知、预警与处置能力。压实文化数字内容生产、传播平台的安全管理责任，推动其将安全要求内嵌于业务全流程。

坚持系统谋划与重点突破相统一。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涉及基础设施、数据资源、产业应用等多个维度，具有系统性、整体性。必须加强前瞻性思考和全局性谋划，统筹技术路线、标准规范、资源配置与发展节奏。加强顶层设计，明确总体目标、主要路径和重大工程，集中优势资源实现率先突破，以带动整体水平提升。聚焦文化数字化关键核心技术、标杆项目等领域重点突破，形成可复制推广的成熟模式。以点带面、点面结合，稳步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纵深发展。

坚持有效市场与有为政府相结合。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是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内在要求，也是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的重要原则。要激发市场活力，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保障各类经营主体平等参与竞争；鼓励科技企业、文化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探索可持续的商业模式。更好发挥政府作为战略引导者、基础保障者、秩序维护者的作用，制定好战略规划 and 产业政策；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维护公平竞争秩序，保护消费者权益；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供普惠性数字文化产品等方式，保障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供给。

找准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的着力点

“十五五”时期，应紧密围绕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部署，聚焦关键环节持续用力，将科技创新的势能切实转化为文化繁荣发展的强大动能与持久优势，为继续推动文化繁荣、建设文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

筑牢数字底座，夯实文化数据资源体系。文化数字底座建设是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的技术前提，旨在通过技术赋能，实现文化资源从物理形态向数字形态的转换，进而形成可计算、可关联、可增值的文化数据资产。应加快布局算力网络，服务文化数据的存储、传输、交易、分发，构建支撑文化资源高效汇聚、流通与应用的底层架构。着力推动文化机构存量资源的数字化、标准化与互联互通，对博物馆、图书



资料图片

馆、档案馆等机构的存量文化资源进行系统性数字化采集、专业化标注与结构化存储，为文化资源数字化保存和传播奠定基础。

聚焦内容创新，打造数字文化精品力作。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衡量文化产业发展质量和水平，最重要的不是看经济效益，而是看能不能提供更多既能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又能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文化产品。”推动文化建设数智化赋能、信息化转型，要坚持用互联网思维和信息技术改进文化创作生产流程，提升文化原创能力。鼓励文化机构与科技企业协同创新、深度融合，运用虚拟现实、增强现实、人工智能生成内容、8K超高清、数字孪生等前沿技术，突破传统文化艺术表现的时空边界和媒介限制，持续打造思想精深、艺术精湛、制作精良的数字文化精品。

拓展融合场景，培育新型文化业态。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业态，形成更多新的文化产业增长点。”新型文化业态是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引擎。2025年，文化新业态行业对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的贡献率为81.6%，拉动规模以上文化企业营业收入增长6.0个百分点，展现出较高的活跃度和成长性。“十五五”规划纲要提出：“发展数字动漫、沉浸式展演、线上直播、短视频、微短剧等新型文化业态”。要积极拓展数智技术在文化领域的创新应用，培育壮大新型文化业态，催生文化新场景、新消费与新主体。拓展数智技术在旅游、公共文化服务等领域的应用边界，打造虚实融合的文化新体验，创新文化产业数字化的实现形式，不断

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

健全体制机制，优化文化产业发展生态。技术赋能文化建设需要有力有效的制度保障。要破除体制机制障碍，营造有利于技术创新与文化繁荣的制度环境。完善文化数字化法规制度，出台文化数据产权界定、流通交易、安全治理等配套规章，明确数字文化产品的产权归属、使用权限与收益分配规则。健全文化市场治理体系，建设覆盖内容审核、市场监测、版权保护、风险预警的智慧监管平台，提升文化治理的精准性与有效性。优化产业扶持政策，完善财税金融支持政策，降低中小文化企业数字化转型成本。加快制定文化数据采集、存储、传输、交换、安全等国家标准与行业标准，推动文化设备、软件系统、数据格式的兼容互通。构建“政产学研用”协同创新机制，形成政府引导、市场主导、社会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格局。

培育复合型人才，强化文化发展智力支撑。人才是第一资源，要构建多层次、跨学科、全链条的人才培养体系，为文化数字化发展提供坚实智力支撑。推动高校优化学科专业布局，设立数字人文等交叉学科，培养文化科技复合型人才。依托重大文化数字化项目与工程，建立产学研协同育人基地，在实践中锻炼、培育人才。建立健全文化科技人才流动机制，鼓励科研院所、高校与文化企业之间的人才交流，通过学术研讨、项目合作、人才互聘等方式，促进文化领域与科技领域人才的深度对话与知识共享。

(原载于4月15日《人民日报》)

数智赋能青年就业生态：发展趋势与优化路径

常青

青年就业关系民生福祉、经济发展和国家未来。当前，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加速演进，数智技术正深度融入社会生产生活的方方面面，推动就业生态在核心要素、运行规则、主体关系等方面发生系统性变革。如何在这一深刻变革中把握机遇、应对挑战，构建适应数智时代的青年就业生态，成为落实就业优先战略、推动青年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课题。

时代之变：

数智化驱动青年就业生态演进

就业生态是多元主体围绕劳动基本要素形成的相互关联、动态平衡的就业行为活动系统。青年就业生态作为其中的“亚系统”，既受整体生态系统的约束，又参与维持系统的运行。数智时代这一生态的内在逻辑与外在形态正经历深刻重塑。

从单一主导到多元共生，就业要素深刻重塑。传统青年就业生态以劳动要素为核心，就业活动围绕劳动力的供给与需求展开。数智时代数据要素与劳动要素深度融合，共同成为就业生态的核心要素。青年就业竞争力的强弱，不再仅取决于传统技能积累，更体现在数据素养、数字技能与劳动技能的融合水平，跨领域、复合型、数字化的能力结构成为青年适配数智化就业市场的核心要求。越来越多的青年突破传统就业领域的边界，主动创生新就业岗位，充分释放自身价值与就业活力，推动新就业形态向规范化、高质量方向发展。

从线性晋升到弹性流动，职业发展路径加速转型。传统就业生态下，青年职业发展路径虽清晰但流动性较弱，跨层跃升的门槛较高。数智时代就业生态呈现多元嵌套、弹性流动的网状结构，传统线性晋升的限制被打破。随着产业数智化转型升级速度加快，兼具传统专业技能与数智应用能力的青年更易脱颖而出，零工就业、平台就业、远程就业等新就业形态迅速兴起，吸引了大量青年群体。青年劳动者依托数字平台实现跨行业、跨层级、跨区域的灵活就业，就业的横向流动性和纵向跃升的灵活性显著提高，自主化、多元化、个性化的职业发展路径成为时代新趋势。

从刚性约束到刚柔适配，规则体系更趋灵活

有度。传统青年就业生态的运行规则以法定劳动合同、统一行业规范为核心，对灵活化、个性化的就业场景适配性不足，难以满足多元就业形态的发展需求。数智时代就业生态完成了以刚性法律为底线、以柔性规则为补充的迭代升级，构建起与平台自治规则、行业自律规范、国家法律法规相契合的多元制度体系。就业规则可根据数字技术发展、就业形态变化动态优化，在坚守劳动合同等法定权益保障的前提下，精准适配灵活就业、远程就业等新就业形态的发展需求，兼顾制度刚性与实践柔性，实现权益保障与就业灵活的双向平衡，让就业规则成为青年高质量就业的重要支撑。

从单向传导到多向协同，主体互动更加精准开放。传统青年就业生态中，多元就业主体互动呈现单向传导的特征，表现为高校人才培养、用人单位接收、政府监管的单向衔接，互动协同性不足。数智时代，多元主体呈现开放型互动关系，各主体依托数据共享、信息互通实现双向甚至多向的深度联动。政府依托数据精准研判就业趋势提供精细化就业服务；高校根据用人单位需求动态调整培养方案；青年运用数智技术实现岗位资源的智能适配；用人单位借助数字平台拓宽人才招聘渠道。就业生态的协同性、开放性与精准性显著增强，形成供需对接、良性互动的就业发展新格局。

现实之思：

青年就业生态转型带来的新挑战

数智技术的快速迭代是一把“双刃剑”。它在重塑传统就业模式，为青年群体开辟全新就业赛道、释放巨大发展红利的时候，也因劳动力技能结构与产业需求之间的结构性失衡，带来一系

列复杂挑战。

就业要素系统耦合协同不足与结构失稳。数据要素的快速崛起导致不少重复性、基础性岗位被智能设备、数字系统替代。这不仅会增加传统就业形态中青年群体的就业难度，也会导致新就业形态中青年群体面临技术替代带来的就业不确定性问题。虽然后者能凭借数字技能在就业市场中快速凸显价值，但也会面临数据要素赋能不足而导致的岗位供需错配风险。此外，伴随组织形态扁平化，就业形态呈现弹性流动的网状结构，相关领域仍缺乏明确的行业标准与规范引导，青年就业可能面临岗位稳定性差、薪酬体系不健全、职业发展路径模糊等问题，就业要素系统的整体稳定性与协同性有待提升。

青年就业能力更新迟滞与取向适配不足。一方面，随着数智时代产业加速转型升级，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领域协作、跨界知识整合需求更加凸显，就业市场对青年能力结构提出了全方位、复合型的更高要求。数字技能与数据素养是青年增强就业竞争力、突破职业发展瓶颈的重要着力点。另一方面，部分青年在就业价值取向与职业选择上存在适配性不足的问题。一些青年过度依赖数字平台催生的灵活就业模式，忽视系统性职业规划与核心职业技能的长期沉淀，职业发展的可持续性不足；一些青年对数字经济下涌现的新职业、新岗位、新就业形态存在认知局限与误区，缺乏主动适应市场需求、积极转型提升的意识，因此在快速变化的就业市场中面临较大的转型压力。

就业生态治理迭代滞后与衔接不畅。平台经济、灵活就业、零工经济等新就业形态的快速兴起，推动青年就业场景、用工模式、劳动关系发生深刻变化。传统基于标准劳动关系构建的就

业制度、保障制度与监管框架已难以适配新场景需求，青年劳动者的权益保障存在短板，相关制度体系尚需进一步覆盖与织密。就业市场准入、用工规范、薪酬支付、争议处理等相关制度尚需进一步更新完善，制度衔接与监管覆盖不足，就业生态的安全兜底功能有待强化。同时，数智时代就业生态虽已形成政府、高校、用人单位、青年群体等多元主体共同参与的开放格局，但主体间协同壁垒依然存在。多元主体间缺乏常态化联动机制，数据共享渠道与协同赋能路径，导致就业生态的资源整合、供需匹配、动态调节功能受限，青年在就业市场中面临的阻碍与不确定性有所增加。

应对之策：

系统推进青年就业良好生态培育

数智时代青年就业生态重塑，需立足就业生态系统的整体性特征，坚持系统思维，围绕要素协同、结构优化、规则完善、关系顺畅开展系统性重构。

推动就业生态多要素均衡发展，夯实青年高质量就业的能力基础。搭建跨部门、跨主体、跨领域的一体化数据共享平台，畅通用人单位、高校与政府间数据互通渠道，依托数据要素精准对接青年就业需求，实现就业要素的优化配置与高效赋能。推动数字技能与传统技能深度融合，开展数据素养、人工智能应用等针对性专题培训，引导青年向复合素养方向转型，提升青年的综合能力。

完善弹性流动的网状就业结构，筑牢青年多元化发展的支撑体系。规范零工经济、平台就业等领域行业标准，搭建青年职业发展支撑体系，加强青年职业规划指导、就业技能培训与就业服务

保障，引导青年树立科学的职业观，结合实际制定职业发展规划。打破行业、层级与区域壁垒，拓宽青年就业渠道，促进跨行业、跨层级有序流动，在保障就业灵活性的同时夯实就业稳定性，构建灵活适配、多元发展的现代化就业结构，使弹性流动真正成为青年高质量就业的重要基础。

构建刚柔相济的多元规则体系，强化青年就业权益的制度保障。加快健全新就业形态相关法律法规与制度体系，明晰平台企业、用工主体与青年劳动者的权责边界，补齐权益保障薄弱环节与制度盲区。推动法律规制、平台规则与行业自律协同联动，构建动态适配的规则迭代机制，实现灵活就业权益保障有支撑，规则升级与就业生态同频共振。

打通多元主体的协同衔接壁垒，构建青年就业生态的协同治理格局。强化政府统筹引导，精准出台就业扶持政策，依托数据要素高效对接青年就业需求，开展人工智能赋能就业行动，助力青年补齐知识结构与技能素养短板。引导用人单位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健全青年技能培训与职业发展晋升机制。破除体制机制与衔接壁垒，加快形成协同治理格局，推动数智时代青年就业生态持续优化、健康发展。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数智时代青年就业既面临前所未有的战略机遇，也遭遇复杂严峻的挑战。促进青年高质量充分就业，关键在于锚定精准适配、灵活高效、良善运行的目标，应时而动、多维施策、协同发力。唯有以系统思维统筹推进，方能在技术变革中守住民生底线，在时代浪潮中为青年就业提供更坚实的支撑，让广大青年在数智时代不仅“有业可就”，而且“有为可展”，书写更加出彩的人生篇章。

(原载于4月15日《光明日报》)